**2013—2014学年上海政法学院“五四红旗团总支”答辩安排**

**一、时间：**

4月22日下午14：00

**二、地点：**

学生活动中心206大讲堂

**三、答辩规则：**

1、各团总支代表按照抽签顺序进行答辩。

2、各团总支代表通过PPT演讲形式展示本团总支风采，然后请评委根据展示内容和团总支申报材料提问并打分。

3、每人限时6分钟，评委提问1分钟，总计7分钟；6分钟的时候计时人员将按铃提醒,7分钟时计时人员再次提醒，超时后每30秒提醒一次。

1. 不可超过规定时间。超过时间相应扣分，每超过30秒（不满30秒按30秒计算）扣1分，扣分无上限。

**四、评委及评比规则：**

评委：团委老师、团总支书记

以及学生代表

1、“团总支基础平台建设”部分为100分, 由评委老师评分，其中团委老师的评分占40%，团总支书记的评分占30%，学生代表占20%。

**五、PPT展示内容：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团  总  支  基  础  平  台  建  设  （100分） | 组织建设  （14分） | 主题团日活动开展有序，效果良好。（4分） |
| 团干部培养方案和评估机制完善，有良好的优秀学生干部培养体系。（4分） |
| 团总支和基层团组织架构、部门建设情况良好。（3分） |
| 团总支的规章制度和相应的管理措施完善。（3分） |
| 宣传建设  (7分) | 网络传播和新媒体平台的运用。（3分） |
| 有稳固的宣传阵地，日常宣传工作开展良好。（4分） |
| 社会实践活动及青年志愿者  （21分） | 有固定社会实践及青年志愿者队伍，本学院社会实践、青年志愿者活动开展次数多，覆盖率高。（6分） |
| 有紧贴本学院专业特色社会实践和志愿者活动、至少开拓一家本学院校外青年志愿者或学生社会实践基地。  （4分） |
| 积极申报校级各类青年志愿者、社会实践活动、被立项数量多。（6分） |
| 本学院青年志愿者、社会实践活动被校内外媒体报道，获得各级各类奖项。（5分） |
| 校园文化建设  （14分） | 打造学院校园文化品牌项目,参与校园文化艺术节开展优质品牌活动。（5分） |
| 文化艺术类活动的获奖成果。（4分） |
| 开展活动覆盖面在60%以上。（3分） |
| 学生积极参加校级层面活动。（2分） |
| 科技创新建设  （21分） | 定期举办各类学术讲座。（5分） |
| 创新创业训练开展情况良好，覆盖面广。（6分） |
| 上政杯、挑战杯参人数和项目。（6分） |
| 其他科技创新活动。（4分） |
| 社团工作  （7分） | 有至少一个理论类社团、有符合本学院专业特色的学生社团并定期指导其开展活动。（3分） |
| 本学院学生参与社团活动覆盖率高、本学院学生社团能承办本学院团学部分活动、将本学院学生社团骨干纳入学院团学学生干部培养体系。（4分） |

**共青团上海政法学院委员会**

**二〇一四年四月九日**